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大额资金使用审批表

 年 月 日

经费使用单位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收款单位 |  |
| 经费使用内容 |  |
| 项目名称及代码 |  |
| 票据号码 |  |
| 付款总金额 | 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¥： |
| 部门负责人意见 |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分管院领导意见 |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分管财务院领导意见 | 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院长意见 |  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 注：本表适用于学院职能部门、教辅单位（含基建维修项目）大额支出审批。单笔经费支付在5万元（含）至30万元的，经所在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审核签字后，由分管院领导负责审批；单笔支付在30万元（含）至100万元的，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及分管院领导审核签字后，报分管财务院领导审批；单笔支付100万元（含）及以上的，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、分管院领导、分管财务院领导审核签字后，报学院院长审批。